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财政局文件

杨管财发〔2020〕606号

杨凌示范区财政局 关于印发杨凌示范区企业政策性 融资担保费用补贴申报办法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杨凌示范区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费用补贴申报办法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杨凌示范区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 费用补贴申报办法

根据《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发挥财政金融助力强化“六稳”“六保”金融服务若干措施的通知》（杨管办发〔2020〕16号），为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成本，做好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费用补贴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2020年7月1日以后，由杨凌农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服务并实际发生担保贷款业务的企业，同时需符合以下条件：

1. 企业注册地、税收户管在杨凌示范区；
2. 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业务管理规定及产业政策。

二、补贴标准

按照《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发挥财政金融助力强化“六稳”“六保”金融服务若干措施的通知》（杨管办发〔2020〕16号）第四条“加大政策性融资担保支持力度”确定的担保费用标准进行补贴，具体如下：

1. 对执行国家融资担保基金银担“总对总”批量担保业务的项目，时间不超过一年、额度在1000万元以内的企业流动资

金贷款，担保费按 1%执行。企业承担的担保费用由示范区财政全额补贴。

2. 对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额度在 1000 万元以内、硬性反担保抵押物市场价值能覆盖担保额度的企业，担保费按 0.5%执行。企业承担的担保费用由示范区财政全额补贴。

三、申报材料

申请担保费补贴的企业需向杨凌示范区财政局提供以下资料：

1. 杨凌示范区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费用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2. 最近一次完税凭证或电子缴款凭证复印件（企业盖章）；

3.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复印件及银行放款凭证复印件（企业盖章）；

4. 融资担保贷款担保费用支付凭证复印件（企业盖章）。

四、申报流程和联系方式

1. 流程。申报企业将申报资料交由杨凌农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审核盖章后，向杨凌示范区财政局申报并递交材料。各年度担保费补贴申请为当年的 12 月。2020 年担保费补贴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联系方式

（1）杨凌示范区财政局，地址：杨凌示范区政务大厦 436，

联系人：罗雨佳，联系电话：029-87036961;

(2) 杨凌农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地址：杨凌示范区神农路农创成果汇 403 室，联系人：徐静，联系电话：13609285226

附件：杨凌示范区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费用补贴申请表

附件

杨凌示范区企业政策性融资 担保费用补贴申请表

申请企业全称		联系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	
担保公司全称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费率	
担保起止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担保费	
贷款银行全称		贷款金额	
贷款合同编号		贷款利率	
贷款起止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贷款利息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公司依法在杨凌示范区工商登记注册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合法经营。现依照《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发挥财政金融助力强化“六稳”“六保”金融服务若干措施的通知》（杨管办发〔2020〕16号）文件规定，申请融资担保费用补贴，我公司提交的所有文件、单证和资料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且承诺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完全一致。同时，我公司承诺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申请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清晰、明确以上承诺含义并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公章）		担保机构审核盖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